國立中壢高商內部控制制度作業層級自行評估表

105 年度

自行評估單位：人事室

作業類別(項目)：EH01 月退休金、年撫卹金、月撫慰金核發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評估重點	自行評估情形			評估情形說明
	符合	未符合	不適用	
一、作業流程有效性(設計面) （一）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設計，適用實際狀況。 （二）作業內容之設計，能有效控管風險。				
二、查驗作業(執行面) （一）依規定上銓敘部網站核對、更新領受人基本資料。 （二）依規定停發不符合領受資格人員之退撫給與。				
三、發放作業(執行面) （一）確實依規定於指定日期內將退撫給與直接撥入指定帳戶並通知領受人。 （二）檢附發放清冊辦理核銷。				
結論/需採行之改善措施：				
填表人：　　複核：　　單位主管：				

附註：

1.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就作業流程重點納入評估。
2. 各機關應根據評估結果於自行評估情形欄勾選「符合」、「未符合」或「不適用」；遇有「未符合」情形，應於評估情形說明欄詳細說明，且於撰寫評估結論時一併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遇有「不適用」情形，應於評估情形說明欄敘明理由及是否有檢討修正評估重點之必要性。